

玛纳斯县统计局

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驰天会咨字[2026]1-0169 号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N JIANG CHI YUAN TIAN 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被评价单位：玛纳斯县统计局

委托单位：玛纳斯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孙卫红

联系方式：0991-2835917、0991-2831583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9号汇源大厦13楼

邮政编码：830004

评价小组成员：

项目主评人：腊晓林 咨询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托 娅 项目经理

项目组成员：马 婷

张双会

报告摘要

受玛纳斯县财政局委托，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对 2025 年度玛纳斯县统计局开展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概况

玛纳斯县统计局，属于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由中共玛纳斯县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11652324K45580120B；机构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玛纳斯县老成职教中心 2 楼.内设 1 个下属事业单位：玛纳斯县统计普查中心，无内设科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玛纳斯县统计局总编制数 16 人，在职 13 人，退休 9 人。

（二）部门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收入年初预算 283.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13 万元，其他收入 16.0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0.16 万元。调整后部门全年收入预算为 298.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93.86 万元，其他收入 3.7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8 万元。调增 15.46 万元，收入预算调整率为 5.46%。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部门支出年初预算数 283.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72 万元，项目支出 17.57 万元。调整后部门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98.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1.37 万元，项目支出 7.38 万元。

2025 年度部门支出决算数 297.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9.95 万元，项目支出 7.38 万元，部门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9.52%。

二、综合评价情况和评价结论

本次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通过综合评价，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2.80 分，绩效评级为“优”。

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部门决策类	部门管理类	部门绩效类	合计分值
权重	15.00	25.00	60.00	100.00
得分	13.30	19.50	60.00	92.80
得分率	88.67%	78.00%	100.00%	92.80%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的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始终把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赋能党委、政府决策作为第一要务。每月向县委、县政府

呈报经济运行分析，形成了月度、季度、年度全链条统计分析体系，为县委、县政府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同时，及时更新维护统计信息发布渠道，已按时按质在政府网站公开“数据开放”栏目发布玛纳斯县月度经济运行分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等数据信息，依法受理部门、公众数据查询需求，对外提供数据累计 61 次。

2.持续优化统计法治环境。开展宪法宣传月、法治夜市等普法宣传活动。贯彻落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中关于普法宣传的相关工作要求。通过常态化普法宣传，面向纳统企业、调查对象、基层统计人员以及社会公众普及统计法律法规，增强了全社会统计法治意识。

（二）存在的问题

1.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经查看已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框架和内容，发现：《玛纳斯县统计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中缺少合同纠纷协调机制；《统计局预算业务内部控制制度》中缺少预算编制管理、决算管理内容；《玛纳斯县统计局采购业务制度》中缺少采购履约验收内容，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2.单位财务支出付款手续资料审核不严格

经查阅 2025 年 11 月记字第 0019#凭证及后附资料，涉及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公司支付保险费用 0.15 万元、向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玛纳斯县支公司支付保险费用 0.17 万元，两笔支出后附的合同甲方均未盖章，验收单均未签字盖章；经查阅 2025 年 9 月记字第 0029#凭证及后附资料，涉及向玛纳斯县宏泰家俱城支桌椅费用 0.40 万元，后附的验收单未签字盖章；以上情况存在付款手续资料审核不严的情况，与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中“审核报销单是否完成上述签字流程，是否本人签字，对审批签字手续不全的坚决予以退回”要求不符。

3.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较高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项目年初预算为 17.57 万元，全年预算为 7.38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10.19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达到 58.00%。一是因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对上级专项资金预算预估偏大，年中按照实际下达专项资金追减州统计局普查和专项调查项目资金 15.19 万元；二是因年中追加 2025 年度为民办实事经费 5.00 万元，导致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较高。

（三）改进建议

1.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风险

建议被评价单位一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 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外部环境的变化和本单位实际管理需要，及时修订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等，确保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管理规范，制度执行有效，进而提高工作效率，规范财经秩序。二是充分发

挥单位内控领导小组的作用，强化单位内控运行评价工作，加强对单位内控运行的监督，利用每年填报的行政事业单位评价结果，遵照“以评促改”的原则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2.加强资金审核监督与监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建议被评价单位一是要加强资金审核监督与监理，严格执行单位内控管理制度，按照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的核查要求，对合同、验收单等原始附件开展实质性审查，重点核查合同甲乙双方签章完整性、验收单签字盖章手续是否齐全，对缺少签字盖章要件的资料一律不予受理报销，确保资金支出手续完整规范。二是压实业务部门主体责任，明确项目业务经办部门作为第一责任主体，在项目履约完成后，规范完成合同签订、现场验收等全流程手续，确保合同签署完整有效，验收单做到验收人员签字、单位盖章确认，完整归集业务资料后再提交财务办理支付手续。三是发挥财会监督作用，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内部审计或专项检查，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3.完善预算编制事前审核机制，提升精准编制水平

建议被评价单位一是按需编制的原则，在每年预算编制前全面梳理年度重点工作、编制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精准测算资金需求，从源头降低预算调整频次和调整幅度。二是建立项目预算编制事前调研、集体研判、审核把关机制，对项目立项依据、资金测算、实施可行性进行严格审核。常态化开展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定期梳理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及时纠偏整改预算执行偏差问题，形成“编制—执行—监控—复盘”全流程闭环管理，从而提升预算研判、精准编制、规范执行能力，全面提升单位财政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单位概况 1

 （二）部门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

 （三）部门资产情况 5

 （四）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绩效评价目的及依据 7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8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标准 8

 （四）绩效评价思路及评价指标体系 9

 （五）绩效评价方法 10

 （六）绩效评价过程 12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一）绩效评价结果 13

 （二）综合评价结论 1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一）部门决策情况 14

 （二）部门管理情况 16

 （三）部门绩效情况 19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2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2

 （二）主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2

 （三）改进建议 23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4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25

附件 2：基础表 30

附件 3：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31

附件 4：现场勘查及访谈 34

附件 5：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结果 36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njiang Chiyuantian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绩效评价报告

驰天会咨字[2026]1-169 号

玛纳斯县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系列文件的要求，受玛纳斯县财政局的委托，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了2025年度玛纳斯县统计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玛纳斯县统计局负责提供与本次绩效评价相关的部门单位工作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1.部门单位设立的背景

1983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首次以法律形式明确“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独立的统计机构”，目的在于终结以往“上下脱节、数出多门”的混乱局面，为全国建立集中统一、分级负责的统计体系奠定组织基础。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将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提高数据质量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要求基层必须有一个“看得见、管得住、测得准”的法定机构来承接国家调查任务，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地见效。随着县域经济日趋多元、市场主体迅速增加，仅靠市级以上统计力量已难以及时、准确捕捉基层动态；县级统计局成为政府进行宏观调控、产业扶持、民生保障必不可少的“数字底座”。在此大背景下，玛纳斯县积极响应国家和上级政府的政策要求，为有效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等职能，全面、准确、及时地掌握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数据，进而设立了玛纳斯县统计局，负责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分析预测以及数据发布等工作，为地方政府决策和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与统计保障。

玛纳斯县统计局，属于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由中共玛纳斯县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11652324K45580120B；机构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玛纳斯县老成职教中心 2 楼。

2.部门单位职责

玛纳斯县统计局属于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玛纳斯县统计局的主要职能为：

（1）依照国家、自治区、自治州法律法规、政策和自治州统计调查计划，拟订县统计工作规章、制度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

（2）执行国家、自治区、自治州统一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统一指标体系和基本统计制度及国家的统计标准；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各乡镇、各部门的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负责全县生产总值统一核算；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县资产负债表编制和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工作。

（3）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完成国家、区、州、县重大国情国力、区情区力、州情州力和县情县力普查及抽样调查任务；拟订本县各项统计计划、调查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批各乡镇及各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和调查方案。

（4）组织、协调各乡镇、各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汇总、整理全县的基本统计资料；对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5）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向社会公众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6）负责统计调查单位登记、注册与管理；

（7）建立健全和管理县、乡（镇）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体系，管理全县统计数据信息平台。

（8）积极推进统计制度方法改革，组织指导全县统计科学研究、统计业务技术教育、统计干部培训，提高全县统计工作水平。

（9）加强乡镇统计站的统计工作，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规范统计行为，加快统计信息网络建设，提高乡镇统计人员的统计网络应用能力和水平。

（10）协调、组织完成国家及区、州、县的城市、农村社会经济调查及企业调查任务。

（11）完成县党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

玛纳斯县统计局内设 1 个下属事业单位：玛纳斯县统计普查中心，无内设科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玛纳斯县统计局总编制数 16 人，在职 13 人，退休 9 人。

（二）部门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部门年度收入预算情况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收入年初预算 283.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13 万元，其他收入 16.0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0.16 万元。

调整后部门全年收入预算为 298.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93.86 万元，其他收入 3.7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8 万元。调增 15.46 万元，收入预算调整率为 5.46%。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1：2025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13	293.86	10.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	-
五、事业收入	-	-	-
六、经营收入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八、其他收入	16.00	3.71	-76.81%
本年收入合计	283.13	297.57	5.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0.16	1.18	-
合计	283.29	298.75	5.46%

2.部门年度支出预决算情况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年初支出预算 283.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72 万元，项目支出 17.57 万元。调整后部门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98.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1.37 万元，项目支出 7.38 万元。

2025 年度部门支出决算数 297.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9.95 万元，项目支出 7.38 万元，部门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9.52%。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2：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一、基本支出	265.72	291.37	289.95	99.51%
人员经费	233.30	262.32	262.32	100.00%
公用经费	32.42	29.05	27.63	99.51%
二、项目支出	17.57	7.38	7.38	1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83.29	298.75	297.33	99.52%

(1) 基本支出预算及执行情况

基本支出预算是指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制定的本单位人员薪酬福利支出计划和日常办公经费支出计划，可分为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 265.72 万元，全年预算数 291.37 万元，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289.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1%。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相关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 262.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支出 27.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2) 项目支出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17.57 万元，全年预算数 7.38 万元，决算数 7.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项目支出资金安排及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 1-3：2025 年部门整体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1	调整州统计局普查和专项调查项目资金	16.00	0.81	0.81	100.00%
2	2025 年自治区人口抽样调查经费	1.41	1.41	1.41	100.00%
3	2025 年自治区驻村工作部分专项经费（为民办实事经费）	0.16	5.16	5.16	100.00%
合计		17.57	7.38	7.38	100.00%

3.部门“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玛纳斯县统计局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政府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的工作要求，提倡本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勤俭节约，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每年“三公”经费只减不增。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6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47 万元，实际支出 1.47 万元，较上一年减少 0.1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00%，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控制较好。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7 万元，较上一年减少 0.19 万元。

（三）部门资产情况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末资产总额 21.15 万元，其中：

（1）流动资产 9.5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9.50 万元。

（2）非流动资产期末账面净值 11.6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期末账面原值 78.49 万元，累计折旧 66.83 万元。固定资产情况具体如下：

①设备期末账面数量为 320 个（个、台、辆等），期末账面原值为 71.11 万元，累计折旧 61.94 万元，期末账面净值 9.17 万元。

②家具和用具期末账面数量为 154（个、套等），期末账面原值为 6.27 万元，累计折旧 3.79 万元，期末账面净值 2.48 万元。

③待处置资产数量为 1（个、套等），期末账面原值为 1.11 万元，累计折旧 1.11 万元。

2025 年 4 月 15 日，根据《关于同意处置公务用车的函》（昌管公车〔2025〕47 号），玛纳斯县统计局将 1 辆原值 148,764 元、净值 0.00 元的公务用车进行处置，将处置收入 2,400.00 元上缴国库。

按照玛纳斯县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印发〈玛纳斯县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等 3 项制度的通知》（玛政办发〔2025〕22 号），各单位一次性处置（不包括土地房屋和公务用车）单位价值或者批量价值（账面原值）20 万元（含）以下（以下简称规定限额）的国有资产，由主管部门审批，并在批复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审批结果报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备案。2025 年 12 月 3 日，根据《关于同意报废部分固定资产的函》（玛统函〔2025〕6 号），玛纳斯县统计局将账面原值 22,620.00 元的资产进行资产处置，共计 20 件，包括电脑、打印机、数码相机等，将资产处置收入 183.00 元上缴国库。

（四）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部门中长期规划

做好常规统计报表、1%人口抽样调查等重大法定任务，常态化开展统计执法监督、统计数据质量管控、乡镇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统计工作服务县域产业发展、人口治理，提升社会效益，建立统计体系长效可持续运行机制。

2.部门年度工作任务

（1）月度、季度经济预警监测分析。依托统计云联网直报平台，做好 2025 年度定报工作，强化对农业、工业、固投、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重点指标的监测，加强与行业内重点企业的对接，强化监测预警，加强经济增长走势预测预判、先行指标分析、主要经济指标定量预测和风险点预警，为政府决策制定提供前瞻、及时、准确的参考依据。

（2）持续优化统计信息服务。按时间节点做好统计专报、月度卡片、统计公报、年度统计资料等多种统计产品编印发送工作。持续通过统计内外网、玛纳斯好地方等新闻媒体加强数据发布与解读，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自觉接受公众监督，做到阳光统计，办好第十六届“中国统计开放日”。

(3) 巩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一是常态化开展“赴基层、进企业、转作风”帮扶行动，加强统计数据质量管控，既“防弄虚作假”，也“防少报漏报”，引导企业真实客观报送数据，全面提升基层统计调查水平和源头数据质量；二是加强统计业务培训，对“四上企业”统计人员、乡镇统计人员每年至少轮训一遍，逐步推进企业建立电子统计台账，不断提升统计基础资料规范化、系统化水平，普及宣传法律法规知识。三是持续落实《昌吉州激励统计调查对象提高数据质量九条措施（试行）》文件精神，进一步激励企业和统计人员的积极性，综合完善“统计诚信企业”和“优秀基层统计员”评选标准，更加注重将那些在强县域经济方面作出较大贡献的企业纳入评选范围，推动企业自觉履行统计责任，提升数据质量。

(4) 五经普课题撰写及百分之一人口抽样工作。一是按照《自治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计划》要求，动员专业人员结合专业特点、岗位实际，参考研究方向拟定具体题目，统筹协调，使课题撰写工作与日常统计任务进行有效衔接。二是坚持依法调查，密切部门协作配合，深入宣传引导，认真做好自治区 2025 年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全面掌握 2021 年以来玛纳斯县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以及居住等方面的变化情况，客观反映玛纳斯县人口发展状况。

(5) 历年统计资料电子化及其他工作。强化经费保障，上下联动配合，确保在本年度如期完成玛纳斯县统计年度资料 1989 年至 2023 年共计 35 年的统计资料电子化工作。紧跟国家、区、州统计系统工作步伐，做好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前期准备工作，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分工协作，继续稳步推进各阶段任务，高质高效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

3.单位绩效目标

(1) 部门年度绩效总目标

全面提升统计调查水平工作。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调查，推进国民经济核算改革，推动加快构建现代化调查体系，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数据支持。加强对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围绕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从经济增长、就业、物价、居民收入等方面深入分析研判经济运行态势，强化预判预警，及时研判经济运行中的苗头性、趋势性、倾向性问题，切实发挥好统计分析预警职能。全年完成经济运行分析 12 篇；深入企业基层“面对面”“一对一”了解并帮助解决问题，指导基层进一步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开展统计业务培训，常态化开展统计业务培训。

(2) 阶段性目标分解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单位共设置 1 个一级指标，1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其中：设置数量指标“撰写玛纳斯县月度经济运行分析”指标、“对企业开展统计业务指导”指标、“对乡镇开展统计业务指导”指标、“开展统计法宣传”指标、“完成各专业月度季度年报形成卡片数量”指标，绩效评价小组在此基础上，依据部门单位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将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补充

细化，具体如下：

表 1-3：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阶段性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绩值
C 部门绩效	C1 履职效能—全面服务经济发展	C11 发布经济运行分析期数	≥11 期
		C12 发布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期数	≥11 期
		C13 统计公报公示完成率	100.00%
		C14 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完成率	100.00%
	C2 履职效能—全面做好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任务	C21 登记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	≥2400 户
		C22“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指标差错率	0.00%
		C23“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指标差错率	0.00%
	C3 履职效能—统计业务保障及执法监督工作	C31 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次数	≥2 次
		C32 纳统对象统计数据上报完成率	100.00%
	C4 社会效益	C41 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支撑	≥12 次
	C5 满意度	C51 纳统对象满意度	≥90.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及依据

1.绩效评价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
- 《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
- 《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
- 《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
-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 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 号）；
-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
-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 《关于批复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玛财预字〔2025〕1 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 《玛纳斯县统计局“三重一大”制度》《统计局预算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等内控资料；
-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决算报表、资产负债表等；

- 《2025 年统计局领导班子年度工作总结》；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自评表；
- 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报告；
- 统计数据月报；
- 支付凭证、合同等其他资料。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 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部门单位财政支出决策、管理、产出及效果，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全面了解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围绕部门和单位履职、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部门决算、部门管理、部门履职情况、部门产出及效果和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

2.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履职绩效，主要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的投入、产出及效益，绩效评价范围主要围绕部门整体决策情况、部门预算管理和使用情况、部门内部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部门履职效能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事业发展目标实现情况以及部门整体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和其他相关内容。

3.绩效评价时段

本次绩效评价时段为：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 （1）独立性原则：在评价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第三方独立性，不受其他第三方不当干预。
- （2）客观性原则：第三方机构应当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开展绩效评价，实事求是地向委托方提供服务，以客观事实为依据，确保内容真实、数字准确和资料可靠。
- （3）科学性原则：第三方机构应当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对原始资料进行核查验证，选择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对比分析，形成结论并出具评价报告。
- （4）公正性原则：在评价过程中坚持公正、客观地反映实际情况，不隐瞒、弄虚作假。

2.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

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部门整体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文献查阅、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计算、数据统计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四）绩效评价思路及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相关要求：“预算部门要根据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反映部门整体支出与实现本部门事业规划的关联性、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促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提升”。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思路应围绕绩效评价的目标，根据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工作等工作材料，梳理分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要求，确定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照确定的部门职责履行情况、部门运行有效情况及部门职能实现程度构建指标体系。通过绩效评价分析部门整体支出对单位基本运转及单位职能履职的保障作用，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具备一定前瞻性、实用性的、有助于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建议，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部门科学决策、规范管理提供参考。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照《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参照使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通知》设置，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共 3 个，包括部门决策指标（15.00%）、部门管理指标（25.00%）、部门绩效指标（60.00%）三类指标，以部门单位职能为核心，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产出和效果，并通过指标明细程度体现侧重点。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13 个，包括部门决策（部门战略规划、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编制）、部门管理（内控制度建设、预算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项目管理等情况）、部门绩效（履职效能—全面服务经济发展、履职效能—全面做好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任务、履职效能—统计业务保障及执法监督工作、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方面；三级指标根据中长期规划和当年工作计划内容做出相应调整，按照评价重点和内容进行进一步细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应反映部门整体支出与实现本部门事业规划的关联性、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并以相应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予以细化、量化。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具体分类指标设计思路如下：

（1）部门决策指标：参考《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0》中新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相关指标，从部门规划计划、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编制等方面对单位部门决策情况进行评价，设置了包括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绩效目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性、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共 6 个三级指标，分值权重设置为 15.00 分。

(2) 部门管理指标：参考《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0》中新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相关指标，从内控制度建设、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情况方面评价部门管理情况，包括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预算、决算信息公开、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政府采购招标投标信息公开及时性、项目绩效达标率、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共 9 个三级指标，分值权重设置为 25.00 分。

(3) 部门绩效指标：评价小组在充分调研了解玛纳斯县统计局主要职责和核心履职前提下，以《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工作计划》《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等为依据，从部门履职情况、部门产出及效果两个方面考核单位履职任务完成情况，分值权重设置为 60.00 分，三级指标分值综合考虑资金安排、核心履职等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进行分配。三级指标设计依据和思路如下：

部门履职情况方面：依据《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工作计划》《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等，设定了发布经济运行分析期数、发布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期数、统计公报公示完成率、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完成率、登记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指标差错率、“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指标差错率、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次数、纳统对象统计数据上报完成率共 9 个三级指标；

部门产出及效果方面：依据《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工作计划》《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等，设定了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支撑、纳统对象满意度共 2 个三级指标；

3.绩效评价等级

根据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00（含）-100.00 分为优，80.00（含）-90.00 分为良，60.00（含）-80.00 分为中，60.00 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结合实际经验的情况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该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以及文献法对部门单位履职情况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该项目绩效。

（1）部门决策类指标评价方法

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比较法和文献法，分析部门中长期规划的科学性，以及与昌吉州及上级部门中长期规划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比较法和文献法，分析年度工作计划的合理性、明确性，与本部门规划及上级部门的适应性。

绩效目标明确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析是否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析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析年度预算决策程序是否规范。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分析部门预算安排和工作计划的匹配性，重点工作资金的保障性。

（2）部门管理类指标评价方法

内控制度健全性：比较法和文献法，分析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合理、合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控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考察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预算执行数} / \text{预算下达数}) \times 100.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支出数；预算下达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数及预算调整数。预算执行率大于或等于 95.00% 得满分；小于或等于 85.00%，得 0.00 分；85.00%-95.00% 之间的，用公式计算， $\text{得分} = (\text{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率} - 85.00\%) / (95.00\% - 85.00\%) \times \text{该指标分值}$ ，扣完为止。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比较法，分析预决算信息是否按时按规公开。

资金使用合规性：比较法、文献法和因素分析法，考察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比较法、文献法和因素分析法，考察是否建立健全责任明确的工作机制、简便顺畅的操作流程和集中统一的发布渠道，是否确保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及时、完整、准确，实现政府采购信息的全流程公开透明。

资产管理合规性：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文献法：检查单位资产管理情况、资产的入账、调拨、处置、报废等资料，判断部门资产管理是否按照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合规进行。

固定资产利用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检查单位资产管理及使用情况，判断部门固定资产是否得到有效利用。

项目绩效达标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考察项目绩效达标情况，并根据抽查项目绩效自评印证材料反映绩效自评是否存在不真实，无法印证自评结果的情况。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考察项目支出预算调整情况，反映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3）部门绩效类指标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部门效益类指标下的三级指标均为量化指标，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标杆管理法和比较法，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至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

效目标实现程度。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一般量化统计类等定量指标，如发布经济运行分析期数、发布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期数、统计公报公示完成率、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完成率、登记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指标差错率、“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指标差错率、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次数、纳统对象统计数据上报完成率、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支撑、纳统对象满意度指标：通过对比实际完成值、预期指标值和历史值，进行分析，并以国内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达成预期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值计算分值。

（六）绩效评价过程

1.前期准备

我们接受委托，按规定开展了前期准备、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组织实施、报告撰写等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从2026年6月20日启动，在各方有效配合下，评价工作于2026年8月31日前完成。主要实施过程如下：

（1）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评价期限。

（2）成立绩效评价小组。绩效评价小组实行组长负责制，项目总负责人统筹全盘工作，对绩效评价工作提供技术指导与支持，报告稽核负责人对评价工作质量把关，并负责报告数据审核验收、报告撰写指导、报告验收等技术工作；绩效评价组成员计划安排3人，完成现场调研、资料收集和检查、项目相关人员访谈、问题清单整理、数据整理、撰写报告等工作，具体成员及职责分工如下：

序号	姓名	项目角色	资质或公司职位	主要职责
1	腊晓林	主评人	技术总监	负责总体计划的审批，对项目重大风险的整体把握，对整体检查工作进行全面技术把关和指导，以保证评价工作按时按质完成；通过稽核强化工作质量管理，严格把控评价结果报告质量关，规范出具报告的标准；对整体评价结论进行最终复核。
2	托娅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审核实施方案，负责对成果进行复核，杜绝或减少对外出具的报告中出现不应出错或低级错误，确保工作质量不出现重大纰漏。负责制定实施计划，并组织开展具体评价工作，把控质量、评价进度和方向，推动服务方案执行和落实；讨论阶段性成果，向本单位和委托方就评价进展情况定期汇报评价进展情况；对评价过程中的技术方法提供咨询和辅导，及时完成评价报告成果。
3	马婷 张双会	项目绩效评价人员	项目助理	按照计划和分工完成现场调研、资料收集和检查、被评价单位相关人员访谈、问题清单整理、数据整理、撰写报告等工作。

2.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前期初步收集的项目资料，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政策文件要求，制定《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绩效评价工作正式启动。

3.组织实施

2026 年 6 月 2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绩效评价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调研、查阅基础资料、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等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采集评价基础数据及相关资料

全面收集相关资料和基础数据，完成绩效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印证资料，整理获取玛纳斯县统计局组织结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等基础资料，分类梳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管理、部门履职、内控制度管理、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数据，并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2）实地调研和访谈

绩效评价组根据评价过程及指标评价需求判断，通过现场查看、问询等多种方式了解部门整体情况。现场调研过程中，评价工作组通过对玛纳斯县统计局业务部门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访谈内容包括组织情况、重点任务开展情况、应急演练情况等，充分了解部门整体工作开展情况，并将前期梳理的疑问与被评价单位交换意见。

4.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026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项目组归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起草绩效评价报告，经公司内部质量审核通过后向委托人提交评估报告初稿，并报送被评价单位以及行业主管部门，进行结果反馈，充分交换意见。

5.资料档案

第三方机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收集的全部有效资料，主要包括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绩效指标的佐证材料、各单位反馈意见和建议、绩效评价报告等一并归档，并按照有关档案管理规定妥善管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绩效评价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设置绩效目标 26 个，实现目标 21 个，最终评分结果为 92.80 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表 3-1：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部门决策类	部门管理类	部门绩效类	合计分值
权重	15.00	25.00	60.00	100.00
得分	13.30	19.50	60.00	92.80
得分率	88.67%	78.00%	100.00%	92.80%

（二）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总体实施情况较好，每月对各项指标进行梳理汇总，按时完成各项月度报表、季度报表、半年度报表、月度报表的报送工作，发布经济运行分析 11 期、发布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 11 期，完成统计公报公示与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工作，完成 2400 户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登记调查点调查任务，开展 2 次统计普法宣传，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 12 次支撑。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不够完善、单位财务支出付款手续资料审核不严格、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较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部门决策情况

部门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15.00 分，实际得分 13.30 分，得分率 88.67%。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1：部门决策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A 部门决策（15分）	A1 部门战略规划	A11 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00	2.00	100.00%
		A12 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	科学完整	较科学完整	4.00	2.50	62.5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00	2.00	100.00%
		A2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较合理	2.00	1.80	90.00%
	A3 部门预算编制	A31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00	2.00	100.00%
		A3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匹配	匹配	3.00	3.00	100.00%
合计					15.00	13.30	88.67%

指标得分分析：

（1）A11 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指标：

2021 年 12 月 21 日，国家统计局发布了《“十四五”时期统计现代化改革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时期统计现代化工作面临的形势、指导方针、总体目标与细化要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104 号），明确提出“十四五”时期要完

善统计体制机制，改革统计制度方法，变革统计生产方式，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提升统计服务水平，增强统计保障能力，加快建设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相适应的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上级单位无硬性要求县级统计部门编制中长期规划，玛纳斯县统计局根据上级相关发展改革规划编制结合玛纳斯县实际情况编制了年度工作计划，年度重点工作与上级部门中长期规划任务基本匹配。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2）A12 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指标：

根据单位职能及重点工作计划安排，玛纳斯县统计局制定了《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工作计划》《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工作计划中制定了月度、季度经济预警监测分析、统计信息服务、统计基层基础建设、五经普课题撰写及百分之一人口抽样工作、历年统计资料电子化及其他工作等重点工作，但工作计划中未制定年度总目标，各重点任务工作不够量化具体，未明确任务完成时间。根据评分标准，扣 1.5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50 分。

（3）A21 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已设置年度整体目标：“全面提升统计调查水平工作。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调查，推进国民经济核算改革，推动加快构建现代化调查体系，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对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围绕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从经济增长、就业、物价、居民收入等方面深入分析研判经济运行态势，强化预判预警，及时研判经济运行中的苗头性、趋势性、倾向性问题，切实发挥好统计分析预警职能。全年完成经济运行分析 12 篇；深入企业基层‘面对面’‘一对一’了解并帮助解决问题，指导基层进一步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开展统计业务培训，常态化开展统计业务培训，全年不少于 10 家企业，根据乡镇统计工作特点，不定期对乡镇统计工作开展指导帮扶工作，全年不少于 1 轮次；加强法治建设，深化落实依法治统要求，继续深入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教育，全年不少于 3 次”。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具有相关性，符合统计行业发展相关要求，与地方年度重点任务相匹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4）A22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单位共设置 1 个一级指标，1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其中：设置数量指标“撰写我县月度经济运行分析”指标、“对企业开展统计业务指导”指标、“对乡镇开展统计业务指导”指标、“开展统计法宣传”指标、“完成各专业月度季度年报形成卡片数量”指标，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指标量化率 100.00%，设置的绩效指标与单位职能匹配，但未设置《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中百分之一人口抽样工作相关绩效指标，根据评分标准，扣 0.2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80 分。

(5) A31 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

玛纳斯县统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3 号）等有关预算管理规定以及自治区、昌吉州各项政策要求，部门预算按“二下两上”程序进行，经玛纳斯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玛纳斯县财政局下达《关于批复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玛财预字〔2025〕1 号），批复部门单位年初预算为 283.29 万元。基本支出按照实际人员情况和标准进行编制，项目支出按照实际需求编制，编制依据充分，年初预算申报及审批流程合规。

同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同步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内容主要包括设定预期目标、制定绩效指标和确定绩效指标值，用以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预期效果，并以相应的绩效指标予以细化和量化。绩效目标随部门单位预算同步公开。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6) A3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指标:

玛纳斯县统计局年初预算项目为 3 个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7.57 万元，主要用于 2024 年上半年自治区驻村工作专项经费（2024 年为民办实事经费）0.16 万元、2025 年单位资金预算 16.00 万元、2025 年自治区人口抽样调查经费 1.41 万元。主要用于弥补日常公用经费，支持人口抽样调查，项目资金支出方向与重点工作相匹配。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二) 部门管理情况

部门管理类指标由 5 个二级指标和 9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5.00 分，实际得分 19.50 分，得分率 78.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2：部门管理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B 部门管理 (25 分)	B1 制度建设	B11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较健全	4.00	2.50	62.50%
	B2 预算管理	B21 预算执行率	≥95.00%	99.52%	3.00	3.00	100.00%
		B22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	按时公开	按时公开	1.00	1.00	100.00%
	B3 资金管理	B3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较合规	4.00	3.00	75.00%
		B32 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	执行且有效	执行且有效	2.00	2.00	100.00%
	B4 资产管理	B41 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4.00	4.00	100.00%
		B42 固定资产利用率	≥95.00%	100.00%	2.00	2.00	100.00%
	B5 项目	B51 项目绩效达标率	100.00%	100.00%	2.00	2.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管理	B52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	±10%以内	58.00%	3.00	0.00	0.00%
合计					25.00	19.50	78.00%

指标得分分析：

（1）B11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指标：

玛纳斯县统计局已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玛纳斯县统计局“三重一大”制度》《玛纳斯县统计局财务审批制度》《玛纳斯县统计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玛纳斯县统计局收支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玛纳斯县统计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玛纳斯县统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玛纳斯县统计局采购业务制度》《统计局预算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等。经查看已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框架和内容，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①《玛纳斯县统计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中缺少合同纠纷协调机制，根据评分标准，扣 0.50 分。

②《统计局预算业务内部控制制度》中缺少预算编制、决算管理内容，根据评分标准，扣 0.50 分。

③《玛纳斯县统计局采购业务制度》中缺少采购履约验收内容，根据评分标准，扣 0.5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50 分。

（2）B21 预算执行率指标：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全年预算为 298.75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 297.33 万元，预算执行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00%=（297.33/298.75）×100.00%=99.52%。部门年度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 95.00%，根据评分规则，得满分。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3）B22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指标：

经查询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政府门户-政务公开-法定公开内容显示，玛纳斯县财政局按规定完成对部门 2025 年度预算进行了统一公开，网站显示预算文件上传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公开内容符合《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相关规定。2025 年部门决算尚未到公开时间，不在本次评价范围之内。

该指标满分为 1.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 分。

（4）B31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

经查看部门单位资金支付资料并抽取了会计凭证 32 笔，涉及统计局人口抽样“两员”保险、人口抽样调查两员补贴、优秀统计员奖励资金、为民办实事经费、法律顾问聘用律师费、聘用代理记账会计费用、统计资料电子化费用等支出共计 58.90 万元，占全年支出资金比例

为 19.81%。玛纳斯县统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玛纳斯县统计局收支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玛纳斯县统计局“三重一大”制度》等管理制度，各项支出业务按照“经办人提交—会计审核—主要负责人审批—出纳支付”的流程办理，同时超过 3,000.00 元的大额支出，经班子集体研究后作出决定。资金按照预算批复的内容实施，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

经查阅 2025 年 11 月记字第 0019#凭证及后附资料，涉及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公司支付保险费用 0.15 万元、向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玛纳斯县支公司支付保险费用 0.17 万元，两笔支出后附的合同甲方均未盖章，验收单均未签字盖章；经查阅 2025 年 9 月记字第 0029#凭证及后附资料，涉及向玛纳斯县宏泰家俱城支桌椅费用 0.40 万元，后附的验收单未签字盖章；以上情况存在付款手续资料审核不严的情况，与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中“审核报销单是否完成上述签字流程，是否本人签字，对审批签字手续不全的坚决予以退回”要求不符，根据评分标准，扣 1.0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5）B32 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2025 年决算表》（财决附 03 表-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2024 年采购计划金额 2.2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63 万元。经抽查 2025 年 5 月凭证号 5#，单位在政府采购平台采购金额为 0.80 万元，通过政采云平台集中采购方式确定供货单位，供货金额为 0.80 万元，并对货物进行验收后，已按政府采购程序执行并公开采购信息；经抽查 2025 年 6 月凭证号 12#，单位在政府采购平台采购金额为 0.45 万元，通过政采云平台集中采购方式确定供货单位，供货金额为 0.45 万元，并对货物进行验收后，已按政府采购程序执行并公开采购信息。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6）B41 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

①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玛纳斯县统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结合实际调研可知，单位资产的保管由办公室负责，2025 年单位内部未发生资产采购及建设内容，不涉及资产入库、领用等业务。2025 年由玛纳斯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委托第三方对单位全部资产进行资产盘点并出具《玛纳斯县统计局固定资产盘盈表》，玛纳斯县统计局已根据盘盈情况完成资产入账并于 2026 年 1 月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编制完成并上报资产年报。部门单位的资产盘点、清理报废等程序规范。

②2025 年 4 月 15 日，根据《关于同意处置公务用车的函》（昌管公车〔2025〕47 号），玛纳斯县统计局将 1 辆原值 148,764 元的公务用车进行处置，将处置收入 2,400.00 元上缴国库。按照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玛纳斯县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等 3 项制度的通知》（玛政办发〔2025〕22 号），各单位一次性处置（不包括土地房屋和公务用车）单位价值或者批量价值（账面原值）20 万元（含）以下（以下简称规定限额）

的国有资产，由主管部门审批，并在批复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审批结果报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备案。2025 年 12 月 3 日，根据《关于同意报废部分固定资产的函》（玛统函〔2025〕6 号），玛纳斯县统计局将账面原值 22,620.00 元的资产进行资产处置，共计 20 件，包括电脑、打印机、数码相机等，将资产处置收入 183.00 元上缴国库。单位资产处置规范。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00 分。

（7）B42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2025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固定资产期末账面净值为 11.65 万元，在用资产期末账面净值为 11.6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00%。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8）B51 项目绩效达标率指标：

经查询项目决算报表，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共实施 3 个项目，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预算绩效系统数据可知，2025 年度玛纳斯县统计局实施的 2025 年自治区人口抽样调查经费已完成绩效目标、监控与自评任务，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调整州统计局普查和专项调查项目资金、2025 年自治区驻村工作部分专项经费（为民办实事经费）项目内容不公开，已完成线下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绩效评价小组抽查项目的部分资料，未发现不真实、无法印证自评结果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该指标满分为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00 分。

（9）B52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指标：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项目年初预算为 17.57 万元，全年预算为 7.38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10.19 万元，一是因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对上级专项资金预算预估偏大，年中按照实际下达专项资金追减州统计局普查和专项调查项目资金 15.19 万元；二是因年中追加 2025 年度为民办实事经费 5.0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项目预算调整数/项目预算数）×100.00%=（10.19/17.57）×100.00%=58.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00 分。

（三）部门绩效情况

部门绩效类指标由 5 个二级指标和 11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60.00 分，实际得分 60.00 分，得分率 100.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3：部门绩效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C 部门绩效（60 分）	C1 履职效能—全面服务经济发展	C11 发布经济运行分析期数	≥11 期	11 期	6.00	6.00	100.00%
		C12 发布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期数	≥11 期	11 期	6.00	6.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完成值	得分	得分率
		C13 统计公报公示完成率	100.00%	100.00%	3.00	3.00	100.00%
		C14 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完成率	100.00%	100.00%	4.00	4.00	100.00%
	C2 履职效能—全面做好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任务	C21 登记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	≥2,400 户	2,400 户	5.00	5.00	100.00%
		C22“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指标差错率	0.00%	0.00%	3.00	3.00	100.00%
		C23“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指标差错率	0.00%	0.00%	3.00	3.00	100.00%
	C3 履职效能—统计业务保障及执法监督工作	C31 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次数	≥2 次	2 次	4.00	4.00	100.00%
		C32 纳统对象统计数据上报完成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100.00%
	C4 社会效益	C41 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支撑	≥12 次	12 次	6.00	6.00	100.00%
	C5 满意度	C51 纳统对象满意度	≥90.00%	95.96%	10.00	10.00	100.00%
		合计			60.00	60.00	100.00%

指标得分分析：

（1）C11 发布经济运行分析期数指标：

经查阅玛纳斯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机构职能—统计局—经济运行分析可知，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共完成 11 期经济运行分析并发布，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2）C12 发布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期数指标：

经查阅玛纳斯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机构职能—统计局—月报经济数据可知，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共完成 11 期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并发布，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3）C13 统计公报公示完成率指标：

经查阅玛纳斯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机构职能—统计局—统计公报可知，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共完成 1 期统计公报并发布，统计公报公示完成率达到 100.00%，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4）C14 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完成率指标：

经查阅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新疆玛纳斯县社会经济统计资料》可知，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已完成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完成率达到 100.00%，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00 分。

(5) C21 登记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指标:

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系统截图显示, 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已完成 2,400 户调查任务, 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5.00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6) C22“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指标差错率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玛纳斯县统计局关于人口抽样调查错率的说明》可知,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指标不存在差错, 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7) C23“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指标差错率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玛纳斯县统计局关于人口抽样调查错率的说明》可知,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指标不存在差错, 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3.00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3.00 分。

(8) C31 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次数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普法宣传照片、总结及玛纳斯零距离视频号作品显示, 2 玛纳斯县统计局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在红酒公园“法治夜市”开展统计法制宣传活动, 赠送《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宣传折页 100 余张, 解答有关统计法律法规咨询 30 余人次; 2025 年 12 月, 玛纳斯县统计局参与“国家宪法日”暨 2025 年“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 在活动现场法治长廊设立宣传点位, 向广大群众普及宪法及统计法律知识; 2025 年度单位实际举办 2 次统计普法宣传, 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4.00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4.00 分。

(9) C32 纳统对象统计数据上报完成率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统计云联网直报平台截图显示, 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实际完成 10 期月报统计数据报送工作, 具体报送内容包含: 一套表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能源购进、消费与库存、能源加工转换与回收利用、财务状况、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和库存、生产经营景气状况、房地产开发企业资金和土地情况、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保障性住房开发及经营情况等; 实际完成 4 期季报统计数据报送工作, 具体报送内容包含: 从业人员及工资总额、建筑业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生产经营景气状况、房屋竣工面积及价值、运输邮政重点企业业务量及经营情况、重要商品购进、销售和库存等; 实际完成 2 期半年报报送, 具体报送内容包含: 主要耗能工业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费情况、工业企业用水情况; 实际完成 1 期年报统计数据报送工作, 具体报送内容包含: 企业研究开发项目情况、企业研究开发活动及相关情况、财务状况(成本费用)、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工业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工业企业创新情况、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新增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情况等。月报、季报、半年报、年报报送完成率均达到 100.00%, 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1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0 分。

(10) C41 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支撑指标：

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提供的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报告及 2025 年升规纳通情况专题报告显示，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已完成 11 期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报告、1 期专题报告并报送玛纳斯县人民政府，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支撑，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11) C51 纳统对象满意度指标：

该指标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纳统对象满意度。本次满意度调查的对象为纳统对象。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在册企、事业单位名单，2025 年纳统单位共 231 家，项目通过电子问卷的形式进行问卷发放与回收，按照问卷发放数量不低于受益群体 30.00% 的比例，共随机抽取 94 家纳统单位发放了电子问卷，回收有效问卷 94 份。根据《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评价满意度调研问卷》，该调研问卷问题 9：“您对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统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整体满意度？”的选项统计结果中，选择“很满意”的单位数为 75 家，选择“满意”的单位数为 19 家，指标完成率 = $\frac{\sum \text{样本数} \times (\text{“很满意”} \times 1.00 + \text{“满意”} \times 0.80)}{\text{总样本数} \times 100.00\%} = \frac{(75 \times 1.00 + 19 \times 0.80)}{94 \times 100.00\%} = 95.96\%$ ，达成年度指标。

该指标满分为 10.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0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始终把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赋能党委、政府决策作为第一要务。每月向县委、县政府呈报经济运行分析，形成了月度、季度、年度全链条统计分析体系，为县委、县政府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同时，及时更新维护统计信息发布渠道，已按时按质在政府网站公开“数据开放”栏目发布玛纳斯县月度经济运行分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等数据信息，依法受理部门、公众数据查询需求，对外提供数据累计 61 次。

2. 持续优化统计法治环境。开展宪法宣传月、法治夜市等普法宣传活动。贯彻落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中关于普法宣传的相关工作要求。通过常态化普法宣传，面向纳统企业、调查对象、基层统计人员以及社会公众普及统计法律法规，增强了全社会统计法治意识。

(二) 主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经查看已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框架和内容，发现：《玛纳斯县统计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中缺少合同纠纷协调机制；《统计局预算业务内部控制制度》中缺少预算编制管理、决算管理内容；《玛纳斯县统计局采购业务制度》中缺少采购履约验收内容，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2.单位财务支出付款手续资料审核不严格

经查阅 2025 年 11 月记字第 0019#凭证及后附资料，涉及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公司支付保险费用 0.15 万元、向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玛纳斯县支公司支付保险费用 0.17 万元，两笔支出后附的合同甲方均未盖章，验收单均未签字盖章；经查阅 2025 年 9 月记字第 0029#凭证及后附资料，涉及向玛纳斯县宏泰家俱城支桌椅费用 0.40 万元，后附的验收单未签字盖章；以上情况存在付款手续资料审核不严的情况，与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中“审核报销单是否完成上述签字流程，是否本人签字，对审批签字手续不全的坚决予以退回”要求不符。

3.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较高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5 年玛纳斯县统计局项目年初预算为 17.57 万元，全年预算为 7.38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10.19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达到 58.00%。一是因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对上级专项资金预算预估偏大，年中按照实际下达专项资金追减州统计局普查和专项调查项目资金 15.19 万元；二是因年中追加 2025 年度为民办实事经费 5.00 万元，导致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较高。

（三）改进建议

1.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风险

建议被评价单位一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 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外部环境的变化和本单位实际管理需要，及时修订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等，确保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管理规范，制度执行有效，进而提高工作效率，规范财经秩序。二是充分发挥单位内控领导小组的作用，强化单位内控运行评价工作，加强对单位内控运行的监督，利用每年填报的行政事业单位评价结果，遵照“以评促改”的原则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2.加强资金审核监督与监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建议被评价单位一是要加强资金审核监督与监理，严格执行单位内控管理制度，按照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的核查要求，对合同、验收单等原始附件开展实质性审查，重点核查合同甲乙双方签章完整性、验收单签字盖章手续是否齐全，对缺少签字盖章要件的资料一律不予受理报销，确保资金支出手续完整规范。二是压实业务部门主体责任，明确项目业务经办部门作为第一责任主体，在项目履约完成后，规范完成合同签订、现场验收等全流程手续，确保合同签署完整有效，验收单做到验收人员签字、单位盖章确认，完整归集业务资料后再提交财务办理支付手续。三是发挥财会监督作用，定期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内部审计或专项检查，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3.完善预算编制事前审核机制，提升精准编制水平

建议被评价单位一是按需编制的原则，在每年预算编制前全面梳理年度重点工作、编制

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精准测算资金需求，从源头降低预算调整频次和调整幅度。二是建立项目预算编制事前调研、集体研判、审核把关机制，对项目立项依据、资金测算、实施可行性进行严格审核。常态化开展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定期梳理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及时纠偏整改预算执行偏差问题，形成“编制—执行—监控—复盘”全流程闭环管理，从而提升预算研判、精准编制、规范执行能力，全面提升单位财政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被评价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次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相关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机构参照《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财政厅绩效评价中心印发《关于参照使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知》等政策依据进行评价，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估人员的判断，部门整体支出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工作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评价机构：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评价时间：2026年8月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价表

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A 部门决策（15分）	A1 部门战略规划	A11 中长期规划科学性	考察部门中长期规划的科学性，以及与本区及上级部门中长期规划的匹配性	1.是否制定中长期规划； 2.依据自治区的总体规划，将任务落实到部门中长期规划； 3.中长期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有明确规定； 4.中长期规划对部门各项职能的履行均进行了完整规划。 中长期规划清晰、全面、完整，经相应的程序认定，得 2 分；缺失一项扣 0.5 分；无规划，不得分。	合理	合理	2.00	2.00	100.00%
		A12 年度工作计划科学性完整性	考察年度工作计划的合理性、明确性，与本部门规划及上级部门的适应性	1.是否制定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2.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责任主体相关内容； 3.年度工作计划针对部门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计划安排。 部门工作计划明确、全面、完整，并经集体决策正式下发文件，得 4 分；缺失一项扣 0.5 分；无计划，不得分。	科学完整	较科学完整	4.00	2.50	62.5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明确性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是否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是否具有相关性； 3.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若 1 不符合，则此指标不得分；若 1 符合，则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2 分，扣完为止。	明确	明确	2.00	2.00	100.00%
		A22 绩效目标合理性	考察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是否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发现一处不符扣 0.2 分，扣完为止。	合理	较合理	2.00	1.80	90.00%
	A3 部门预算编制	A31 预算编制规范性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严格按照当年预算编制要求规范编制预算；预算申报程序准确；审批流程规范；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3.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当年预算编制要求规范编制预算、预算申报程序准确、审批流程严谨、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确定。	规范	规范	2.00	2.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履行集体决策确定等情况	以上情况均符合，得 2 分；有不符情况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A3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考察部门预算安排和工作计划的匹配性，重点工作资金的保障性，项目是否遵循轻重缓急按序保障	1.专项支出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2.支出内容和工作计划是否一一对应； 3.重点工作重点保障是否遵循轻重缓急、按序保障。 以上情况均符合，得 3 分；有不符情况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匹配	匹配	3.00	3.00	100.00%
小计							15.00	13.30	88.67%
B 部门管理 (25 分)	B1 制度建设	B11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	考察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etc 制度，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按照财政部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且能保障主要职责和事业发展的需要，得 5 分；制度不完整的每个扣 0.5 分，扣完为止；制度缺失不得分。	健全	较健全	4.00	2.50	62.50%
	B2 预算管理	B21 预算执行率	考察部门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支出预算完成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 支出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支出数；支出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数。 支出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 95.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 1 分，扣完为止。	≥95.00%	99.52%	3.00	3.00	100.00%
		B22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	考察预决算信息是否按时公开	1.是否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预算信息，得 0.5 分； 2.是否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决算信息，得 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按时公开	按时公开	1.00	1.00	100.00%
	B3 资金管理	B31 资金使用合规性	考察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以上评价要点全部合规得 5 分，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有重大违规违纪行为的一票否决。	合规	较合规	4.00	3.00	7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B32 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	考察是否建立健全责任明确的工作机制、简便顺畅的操作流程和集中统一的发布渠道，是否确保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及时、完整、准确，实现政府采购信息的全流程公开透明	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政府采购招投标信息公开及时，得 2 分；未按制度执行或存在明显不符情况的，每个扣 0.5 分，扣完为止。	执行且有效	执行且有效	2.00	2.00	100.00%
	B4 资产管理	B41 固定资产管理规范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	按照资产管理制度，设置资产专人负责，按要求完成资产验收入库、领用登记、资产盘点、清理报废等，得 4 分；制度执行不到位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规范	规范	4.00	4.00	100.00%
		B42 固定资产利用率	考察部门固定资产是否得到有效利用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 95%得满分；小于或等于 85%，得 0 分；85%-95%之间的，用公式计算，得分=（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85%）/（95%-85%）×该指标分值，扣完为止。	≥95.00%	100.00%	2.00	2.00	100.00%
	B5 项目管理	B51 项目绩效达标率	考察部门单位考察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项目绩效达标率=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100%，项目绩效达标率大于等于 90%，得满分；项目绩效达标率大于等于 80%，小于 90%，得 2.00 分；项目绩效达标率大于等于 60%，小于 80%，得 1.00 分，项目绩效达标率低于 60%，得 0.00 分。注：若根据项目绩效自评印证材料发现存在自评不真实，无法印证自评结果的情况，该指标不得分	100.00%	100.00%	2.00	2.00	100.00%
		B52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的调整情况，考察预算编制准确性。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项目预算调整数/项目预算数）×100%；预算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项目资金总和。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 3 分，每增减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10%以内	58.00%	3.00	0.00	0.00%
小计							25.00	19.50	78.00%
C 部门绩效（60分）	C1 履职效能—全面服务经济	C11 发布经济运行分析期数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发布经济运行分析期数目标的实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11 期	11 期	6.00	6.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发展		现程度。						
		C12 发布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期数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发布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期数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11 期	11 期	6.00	6.00	100.00%
		C13 统计公报公示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统计公报公示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100.00%	100.00%	3.00	3.00	100.00%
		C14 年度统计资料编纂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年度统计资料编纂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100.00%	100.00%	4.00	4.00	100.00%
	C2 履职效能—全面做好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任务	C21 登记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登记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2,400 户	2,400 户	5.00	5.00	100.00%
		C22“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指标差错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指标差错目标的实现程度。	“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无差错，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00%	0.00%	3.00	3.00	100.00%
		C23“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指标差错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指标差错目标的实现程度。	“登记人数”与“户籍人数”无差错，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00%	0.00%	3.00	3.00	100.00%
	C3 履职效能—统计业务保障及执法	C31 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次数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次数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2 次	2 次	4.00	4.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标杆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监督工作	C32 纳统对象统计数据上报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月报、季报、半年报及年报报送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100.00%	100.00%	10.00	10.00	100.00%
	C4 社会效益	C41 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支撑	履职所产生的效益是否完全达到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 12 次以上支撑的效益目标。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标杆值×1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为不及格，不得分。	≥12 次	12 次	6.00	6.00	100.00%
	C5 满意度	C51 纳统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部门单位整体履职情况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进行评分，指标完成率=∑样本数（“很满意”×1.00+“满意”×0.80+“一般”×0.60+“不满意”×0.30+“很不满意”×0.00）/总样本数×100.00%，若指标完成率大于等于 90.00%，得满分；实际完成率大于 60.00%且小于 90.00%的，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完成率小于 60.00%为不及格，不得分。	≥90.00%	95.96%	10.00	10.00	100.00%
小计							60.00	60.00	100.00%
合计							100.00	92.80	92.80%

附件 2：基础表

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项目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汇总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 算数	预算调整率	实际支 出数	预算执行 率	项目工作任务计划	项目完成情况	是否开 展绩效	是否 完成
1	调整州统计局普查和专项调查项目资金	16.00	0.81	-94.94%	0.81	100.00%	不公开	不公开	是	是
2	2025 年自治区人口抽样调查经费	1.41	1.41	0.00%	1.41	100.00%	本项目拟投入 1.41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完成登记自治区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登记人数与户籍数指标差错率小于等于 5%、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差错率等于 0%、入户登记工作完成及时性、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均达到 100%， “两员”补贴人数大于等于 36 人，县普查员及普查指导员按照每人每天 40 元的标准发放补贴资金，每人平均工作天数 9.5 天左右；调查“两员”保险费最低标准 45 元\人\季度，约按 17 元/人先行拨付。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为党委、政府决策及相关部门制定规划提供参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完成登记自治区调查点调查户任务数 2400 户，发放“两员”补贴人数 120 人，购买保险人数 38 人，登记人数与户籍数指标差错率 0%、出生人口与死亡人口差错率 0%，两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达到 100%，完成“两员”补贴标准 40 元/人/天，两员保险费标准为 40 元/天，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为党委、政府决策及相关部门制定规划提供参考。	是	是
3	2025 年自治区驻村工作部分专项经费（为民办实事经费）	0.16	5.16	3125.00%	5.16	100.00%	不公开	不公开	是	是

附件 3：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绩效评价组结合现场调研情况以及部门工作开展情况，明确部门履职而影响到的受益群体，通过调查问卷形式了解部门服务对象对玛纳斯县统计局履职情况的满意程度，以及服务提供情况与现实需求的匹配程度。为客观评价部门的社会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顾客服务”原理，引入“纳统对象满意度”等指标，了解纳统对象对部门整体工作的评价情况，展开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工作安排如下：

1.调研对象

结合玛纳斯县统计局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及实际问卷调查可操作性，本次满意度问卷旨在考察纳统单位对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工作的评价情况。因此，本次满意度调查的对象为纳统对象。

2.调查内容

(1) 对玛纳斯县统计局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的满意度，包括对日常业务指导、培训、工作答疑、政策落实、服务态度等情况是否满意情况是否了解等。

(2) 对玛纳斯县统计局实际业务开展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开放式问答收集，涵盖各个方面。

3.调查方法

为确保问卷调查的全面性和代表性，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会先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再进行一次修改和调整。本次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在哭企、事业单位名单，2025 年纳统单位共 231 家，项目通过电子问卷的形式进行问卷发放与回收，按照问卷发放数量不低于受益群体 30.00%的比例，共随机抽取 94 家纳统单位发放了电子问卷，回收有效问卷 94 份。

4.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充分采集调查对象的真实想法，保证问卷调查的公平性和科学性，本次问卷调查不记名，通过电子问卷形式进行发放与回收。

5.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本次调研过程中，评价组实际发放问卷 94 份，回收问卷 94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00%，有效问卷 94 份，有效回收率 100.00%，调研问卷总体满意度为 95.96%。本次调研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您所在单位类型？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纳统企业	32	34.04%
机关事业单位	54	57.45%
社会团体	4	4.26%
其他	4	4.26%

2.您对玛纳斯县统计局统计报表填报、指标释义、台账建立等业务的日常指导服务及时性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很满意	77	81.91%
满意	17	18.09%
一般	0	0.00%
不太满意	0	0.00%
不满意	0	0.00%

3.您对玛纳斯县统计局开展的统计业务培训（线上/线下）内容实用性、针对性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很满意	75	79.79%
满意	18	19.15%
一般	1	1.06%
不太满意	0	0.00%
不满意	0	0.00%

4.您对玛纳斯县统计局统计报表布置、任务通知、工作答疑等沟通对接效率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很满意	74	78.72%
满意	20	21.28%
一般	0	0.00%
不太满意	0	0.00%
不满意	0	0.00%

5.您对玛纳斯县统计局开展数据核查、调研工作的规范性、公正度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很满意	76	80.85%
满意	18	19.15%
一般	0	0.00%
不太满意	0	0.00%
不满意	0	0.00%

6.您对玛纳斯县统计局落实统计便利化、基层减负等政策的落地成效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很满意	73	77.66%
满意	19	20.21%
一般	2	2.13%
不太满意	0	0.00%
不满意	0	0.00%

7.您对玛纳斯县统计局工作人员日常工作服务态度、职业素养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很满意	74	78.72%
满意	20	21.28%
一般	0	0.00%
不太满意	0	0.00%
不满意	0	0.00%

8.您认为当前统计局履职工作中做得较好的方面（可多选）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业务指导专业细致	91	96.81%
培训服务贴合需求	76	80.85%
执法监管规范公正	43	45.74%
沟通对接高效顺畅	73	77.66%
政策公开透明及时	56	59.57%
基层减负落实到位	38	40.43%
工作人员作风优良	67	71.28%
问题诉求处置及时	44	46.81%
其他	3	3.19%

9.您对玛纳斯县统计局 2025 年度统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整体满意度？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很满意	75	79.79%
满意	19	20.21%
一般	0	0.00%
不太满意	0	0.00%
不满意	0	0.00%

10.对于优化统计局统计服务、规范履职行为、提升工作质效，您有哪些具体意见、建议或需求？

经查阅满意度问卷，将意见建议汇总如下：纳统单位对玛纳斯县统计局工作开展情况表示满意，但建议适量增加相关专业性培训和政策解读的线上培训，或通过转发公众号、视频号的相关宣传让各单位统计人员更全面细致地了解统计法及统计工作的重要性。

附件 4：现场勘查及访谈

被评价单位	玛纳斯县统计局	
访谈目的	了解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履职及业务开展情况	
访谈形式	现场访谈交流	
被访谈人员	访谈时间	访谈结果记录
各专业业务负责人	2026年8月13日	1.日常性统计数据信息和统计公告的发布法定要求（月度、季度、半年等），分专业的各项统计数据的采集和上报、全流程审核、质量管控、数据差错率控制、数据比对、公示公开机制落实情况； 流程：达到开网时间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告知限额以上企业，企业在统计云联网直报平台客户端填报数据，企业将电子版资料报送至统计局，统计局对数据和资料的一致性进行核实，核实无误在系统点击验收；数据有误退回（点击验收不通过）重新填报；企业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企业自行保证，统计局全年将对所有在库企业开展 1 轮次实地核查，核查时，核查企业从年初截至核查上月的所有重点指标；对新更换的统计人员进行现场业务培训； 行政事业单位仅涉及劳动工资，数据为季报加年报；限额以上企业劳动工资数据报送年报； 每次上报的数据，各层级都会下发查询（上级认为可疑数据、增长过快或者下降过多），县级进行回复，要求上传印证资料时，收集资料通过汇讯通上报，哪一级需要逐级上报至哪一级。 公示公开机制：每月经济运行分析、统计公报一年一次，25 年年中公布 24 年；转载上级统计机构发布的各类普查公报，11 期经济运行分析及卡片式月度经济数据。 2.1%人口抽样调查组织实施、两员管理、培训、补助发放、档案归档情况； 1%人口抽样调查：逢 0 年份全国人口普查；逢 5 年份 1%人口抽样；其他年份千分之一抽样；常住户数百分之一。 2025 年抽取 60 个普查小区（含兵团）共 2400 户，从 8 月开始，先抽普查小区，标绘建筑物（在系统标绘，几栋楼，几单元，住几户），后进行普查小区划分（按照户数划分，一般 120-150 算一个普查小区），后续根据自治区统一安排进行住房单元摸排，直至 11 月 1 日正式普查登记（国家根据前期系统录入情况，在系统下发任务，确定具体抽取哪户），11 月 15 日结束，后期陆续存在下发的各种查询。 普查时会询问基本情况、职业、年龄、生育情况、二胎生育意愿、收入支出情况、住房情况、资产情况、家庭结构等。 3.基本单位名录库动态维护、新增市场主体核查、入库入统工作完成情况，业务开展程序及统计数据管理情况； 统计与市场监管、税务、民政、编办四部门会进行数据对比，在统计调查名录库系统；系统每天初步更新，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完善相关信息； 定期前往编办、民政调查当地行政事业单位法人、社会组织等新增变注吊销信息进行人为维护；按照规定每季度一次； 每年对限额以上企业进行基本单位名录核实，填写年报时会核实；年初核实一次； 日常存在信息变更的时候每月 9 日前更新维护数据； 入库入统工作根据州税务局反馈企业名单，核实后应统尽统；

	州统计局定期根据州税务局反馈的企业信息进行主要业务活动、主营业务收入、收入构成等信息进行核实，判定企业是否达标入库（全部针对未入库一限额以下企业）新注册企业当月达标当月 9 日前入库，老企业年底统一入库。 个体工商户达到入库标准必须现场实地核实有无收银系统、界定行业类型（批发 零售 住宿 餐饮），现场取收银截图（半年度看 1—5 月营业收入，年度看 1—11 月营业收入），营业执照、增值税纳税申报表、统计 E204-3 批发和零售业产业活动单位（个体经营户）商品销售和库存或 S204-3 住宿和餐饮业产业活动单位（个体经营户）经营情况表，系统说明（介绍系统及个体实际经营情况等信息）等，完成以上信息收集以后打包将相关资料通过汇讯通发送至州统计局，州统计局逐级报送至自治区、国家，国家审核通过后统一布表，仅国家一级有录入权限，成为限额以上企业，纳入统计范围。 4.经济运行分析、月度研判、专题报告、数据服务等为县域行业部门或政府决策提供支撑的成效发挥情况： 月度研判：组织各专业负责人召开会议，讨论当月报表过程中各调查对象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主要经济指标的走向趋势以及下一步建议措施写进经济运行分析中，呈报县委、县人民政府。 数据服务：以政府网站更新数据报告为主，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玛纳斯县统计局《统计资料提供及统计信息公开与咨询》服务指南； 印制年度统计资料，次年 7—8 月印证上年，各县直部门委托第三方制作专题规划时可借阅，水利、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大学生撰写论文等借阅情况较多。 5.基层统计站规范化建设、基层人员培训和考核等工作落实情况。 基层统计站：6 有 6 化：有机构、有编制、有办公场所、有设备 有人员、有经费；统计人员专职化、统计工作规范化、报表台账标准化、统计管理制度化、统计调查法治化、统计手段现代化。 目前玛纳斯县有 11 个乡镇、1 个林场、24 名专干；根据统计条例要求，乡镇更换专干需要给统计局打申请，经统计局回复后可以更换。 专干人员条件：乡镇在编干部，成为专干无其他经费补贴等； 每个乡镇、林场，都有基层统计站，配备 2 电脑、1 打印机，方便工作； 目前不可以挂牌，有人员，会履职，有机构，不挂牌。 24 年起不再考核，州局每年组织一次培训；25 年在县统计局开展 2 次培训，县统计局根据实际情况会下乡现场业务指导； 专干人员实际工作任务：普查、填报统计报表，乡镇不上系统，上报纸质资料，由统计局汇总在系统上报。 6.统计业务涉及的业务管理运行和使用情况，网络运行维护和安全管理情况。 统计业务目前依托国家统计局建设的统计云平台对四上调查服务对象实行月度、季度、年度报表管理； 实施内外网隔离专网专用，统计云平台部署在电子政务外网，属于非涉密平台，委托当地电信公司负责机房线路维护，接入内网的所有电脑系统由区州统一部署金山安全终端，安排专人负责本单位内网电脑安全管理（每台设备仅有一个固定 IP 地址定位至个人 接入内网前实行网上申请报备），统计云平台由国家负责维护。
--	--

附件 5：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结果

绩效评价报告主管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 2026 年 8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绩效评价时间	2026 年 6 月 20 日-2026 年 8 月 31 日
评价机构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马婷 13040506349
主管部门	玛纳斯县统计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卓小爱 15352302262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签章确认	主管部门（盖章） 签字： 年 月 日		

注：1. 本表需提交一式二份，不够填写时可另附纸；
2. 本表请与 3 日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财政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 2026 年 8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玛纳斯县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绩效评价时间	2026 年 6 月 20 日-2026 年 8 月 31 日
评价机构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马婷 13040506349
财政部门	玛纳斯县财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余川 18699463360
财政部门意见	无意见 徐川		
财政部门签章确认	财政部门（盖章） 签字： 年 月 日 		

注：1. 本表需提交一式二份，不够填写时可另附纸；
2. 本表请与 3 日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